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8 August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问题的 第 751 (1992) 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2002 年 7 月 15 日波兰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

波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问题的第 751 (1992)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并提及安全理事会 2002 年 5 月 3 日第 1407 (2002) 号决议，谨提交所附有关波兰共和国政府为确保充分执行对索马里的武器和军用装备禁运而采取的措施的资料。

2002 年 7 月 15 日波兰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 普通照会的附件

关于波兰共和国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733 (1992) 号决议的资料

1. 有关波兰执行武器和军事装备制裁方面的规则是以波兰因加入国际组织而承担的国际义务为基础的。作为联合国会员，波兰特别重视充分执行安全理事会决议。因此，随着第 733 (1992) 号决议的通过，向索马里运送任何武器的行为均属明令禁止。波兰各公司充分遵守第 733 (1992) 号决议。波兰各公司已得知波兰在这一领域的国际义务，因而没有提出向索马里出口武器的许可证申请。任何参与非法交易的行为将被波兰当局视作犯罪行为，并会受到起诉。

2. 执行和实施安全理事会所实施制裁的机制的要素之一就是部际间出口管制制度。根据《2000 年 11 月 29 日关于为国家安全以及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管制战略性货物、技术和服务的对外贸易的法律》，所有对外武器交易均需经济部长的批准。该法律禁止任何违反波兰国际义务的对外交易。这意味着从定义上讲，向安全理事会有关制裁措施所适用的国家出口武器是违禁行为。

3. 按照上述规定并根据波兰关于出口管制的立法，主管当局（本案由经济部主管）有义务拒绝向索马里出口武器的所有申请。这也指经波兰共和国领土转运的所有申请。

4. 根据上述法律，对武器贸易的所有各类参与（经纪、咨询、运输和金融服务）象出口一样，都须接受管制，需要得到经济部的特别许可。考虑到在联合国专家公布的许多案例中，由于不诚实或非法国际经纪商或运输代理商的活动，违反安全理事会禁运的行为一直是可能的，因而波兰实行这种管制大大控制了波兰公司不执行制裁的风险。

5. 此外，根据上述 2000 年 11 月 29 日的法律，各出口实体在为战略产品贸易（军火和两用物资）申请单独许可证前，有义务作如下判断：

- 最终用户是否打算使用这些武器侵害人权和基本自由
- 武器供应是否会威胁和平或以任何其他方式导致区域不稳定
- 接受国是否支持、帮助或鼓励恐怖主义或国际犯罪
- 这些军火是否可能被用于除保护和捍卫接受国的正当需要以外的其他用途。

为核实这一标准，根据上述法律，所有公司均有义务建立内部出口管制制度，这些制度须按照 ISO 9001 标准加以核证。